

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移交群众环境信访举报件(第13批)办理情况的通报

(截至12月9日12:00)

12月4日,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移交我市第13批群众举报件共11件,其中来电9件、信件2件,重点件3件。本批群众举报11件共反映4类环境问题,其中污染类型涉及水污染1件、大气污染3件、噪声污染1件、土壤污染1件,同时涉及多类污染5件。反映问题区域涉及秀英区、龙华区、琼山区、美兰区。主办单位有:秀英区政府、龙华区政府、琼山区政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住建局。第13批11件群众举报件,办结5件,本批次办结率45.4%。现将具体进展情况通报如下: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HI202312030043	海口市秀英区丽晶路东菜篮子超市对面的停车场,是灰尘的主要来源,对环卫工人和行人影响很大。	秀英区	大气	1.该停车场场地未完全硬化,场地内正在进行砂石填补平整路面,通过喷淋设施洒水和人工洒水相结合的方法,确保降尘措施覆盖全部场地。但因为场地未完全硬化,场地洒水后,大货车进出,车轮胎会带出泥沙,污染道路。	属实	采取人工洒水以及喷淋设施洒水降尘,并完成场地全部硬化,彻底解决丽晶路停车场扬尘扰民问题,并取得群众的满意。	1.制定场地硬化方案,在施工期间,采取人工洒水以及喷淋设施洒水降尘,并在进出口处安排专人进行车辆轮胎清洗,避免二次污染。 2.加强巡查,督促其按时完成场地硬化。 3.加强道路清扫工作,确保道路整洁干净。	否	无
2	D3HI202312030041	海口市龙华区友谊路与海澜一横巷的交汇处澄迈金牛牛肉店排出污水至盲道,破坏了盲道,造成污水、油污堆积;龙华区海澜路28号临近海澜一横街有很多流动菜贩卖完水果、蔬菜之后,留下水果蔬菜残渣。	龙华区	水,土壤	1.澄迈金牛牛肉店现场并无排出污水至盲道,破坏盲道,造成污水、油污堆积的情况,人行道上的盲道完好。 2.海澜路28号临近海澜一横街路面有水渍和少量水果蔬菜残渣,路边有两家商铺门口放置有少量塑料袋装的垃圾。	部分属实	1.清理路面垃圾和水渍,恢复路面整洁。 2.加强巡查。委派专人管控流动摆摊问题,督促商铺落实“门前三包”责任,防止问题反弹,避免影响群众出行。	1.路面水渍和少量水果蔬菜残渣已清理。 2.两家店铺已清理门口塑料袋装的垃圾。	是	无
3	* D3HI202312030031	1.海口市龙华区海榆中线6千米处,在海口市殡仪馆对面的海南京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多年从事地沟油、餐厨油加工及处理,目前该处厂房位置只做存储,但该厂将多年的油渣、废渣及污水排至厂区地下,导致污染。2.海南省危废处置力度不够,目前存在很多私人无证收集危废的情况,希望政府能够加强监管。3.交通运管部门也进行危废查处,群众对此是否属于越权行为提出疑问。4.海南省各个市县都存在相关部门(环保、交通等)将危废处理交给指定单位进行处置的情况,存在不公平现象。	龙华区	土壤	1.该公司确实经营动植物油脂收储业务,根据《海园环复(2022)22号》不存在环保违法行为。但该公司部分收集池顶部及侧面有部分破损,在降雨量极大时存在外溢污染土壤的可能。 2.根据规定,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由生态环境部门许可。 3.根据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工作。因此交通运输部门对危险废物运输环节进行管理不存在越权行为。 4.危险废物处置需交由有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理。根据规定,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颁发,不存在指定单位进行处置的情况。	部分属实	要求企业持续做好隔离措施,杜绝出现泄漏污染土地问题。	督促龙华区加强对辖区内收储动植物油脂企业的监管,及时排查相关企业经营手续是否完善、防护措施是否到位等,做好举一反三。	否	无
4	D3HI202312030029	琼山区云龙镇长泰村潭连四队7号,无污水处理设施,造成污水横流,臭气熏天,污染环境。	琼山区	水	1.因被举报的潭连四队7号农户与周边其他农户有土地纠纷,所以该户的生活污水未能接入农村生活污水管网。 2.该户自建有约5平方米的洗池,洗涤废水通过管道直排至屋前空地,但现场未发现明显异味问题。	属实	1.协调解决该农户洗池污水接入农污管网问题,确保污水不外排影响环境。 2.加大常态化巡查力度,确保及时发现处理问题。 3.加强对群众的教育引导,要求其加强做好自宅周边环境卫生整治。	1.已协调各方解决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用地问题。经协调,周边群众同意让出土地用于建设农村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 2.已协调施工单位负责制定施工方案,将该户污水管网接入农村生活污水管网,确保无污水直排问题。 3.已对该农户进行了教育引导,督促其落实村规民约,加强自宅周边环境卫生整治。	是	无
5	D3HI202312030026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农场新街168-1号的海南顺达福洗涤服务有限公司,港澳工业开发区翠亭路4号的海南省开关厂内的海南金来福实业有限公司,晚上乱排污水,23点可以看到两家公司排的污水流到街道上,约2-3天排一次,冒黑烟,周边粉尘多。	秀英区	大气,水	1.顺达福洗涤服务有限公司:燃烧生物质颗粒作为燃料,锅炉产生的废气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烟囱排放,现场检查未发现排放黑色刺鼻性气体现象。洗涤及烘干全程封闭,布草清洗后由人工折叠,过程中未见粉尘飘扬。该公司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至灌溉水渠。 2.金来福实业有限公司:燃烧生物质颗粒作为燃料,锅炉废气经除尘设施处理后由烟囱排放,现场未见冒浓烟,无明显异味。其洗涤用水经过处理流入市政管网,未发现其将污水排往街道。洗涤及烘干全程封闭,布草清洗后由人工折叠,过程中未发现粉尘飘扬。	部分属实	1.要求顺达福洗涤服务有限公司、金来福实业有限公司加强管理,废水、废气达标排放,以减少环境影响。 2.开展常态化巡查,举一反三、对辖区内洗涤行业加强执法检查力度,对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严惩不贷。 3.走访周边居民,力求达到群众满意。	1.顺达福洗涤服务有限公司已按要求完善环保设施耗材台账。 2.已将金来福超标线索移交处理,将开展后续整改工作。 3.市生态环境局秀英分局将加强对两厂巡查管控,一旦超标排放,将依法移交查处。	否	无
6	X3HI202312030040	海口市龙华区海路靠近上邦百汇城区域存在168猪脚饭、华海鸡饭、俏羊馆、烧烤喝汤王记牛肉及华海路12号华山别墅小区第24栋里隐藏的鸿运小馆等夜宵店,每天营业至凌晨4、5点后,各种噪声不绝于耳,严重影响周边小区居民休息。	龙华区	噪音	1.现场核实,该区域夜宵店等都在正常营业,现场无出店经营、无占道经营、大声喧哗等现象。 2.已安排人员夜间进行值守,以保证现场的夜宵店无噪声扰民的现象。	属实	措施到位,督促夜宵店商家劝导顾客不得大声喧哗,并督促夜宵店商家关门经营,避免产生噪音影响群众日常生活。	已安排人员夜间进行值守,倡导商家有序、规范经营。增强经营主体责任,对大声说话的顾客及时劝导并要求商家以后关门经营,共同维护社区和谐环境。	是	无
7	D3HI202312030025	海口市秀英区狮子岭飞地工业园区光伏北路4号的海口明邦实业有限公司一期厂房,海南和泰呈祥洗涤有限公司、海口金得立洗涤服务有限公司、海南坤程洗涤服务有限公司气味难闻、冒黑烟、污水横流。	秀英区	大气,水	1.光伏北路4号建有一栋七千多平方米单层的生产厂房,厂房被分割成三个洗涤生产车间,分别由海南坤程洗涤服务有限公司、海口金得立洗涤服务有限公司、海南和泰呈祥洗涤有限公司三家企业组织生产和经营。三家企业共用一套公用工程和环保设施,项目已取得环评批复并通过废水及大气部分的环保自主验收。 2.现场有两台锅炉,均为生物质燃烧机+燃气锅炉。锅炉燃料为生物质颗粒,未见烟囱冒黑烟,现场未闻到锅炉尾气散发出的难闻气味。 3.项目洗涤废水经沉淀池排入市政污水管道,现场未闻到废水散发异味。	部分属实	1.督促企业加强管理,严格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做到措施到位,排放达标。 2.形成长效机制,加强在光伏北路及海南现代节能环保洗涤厂等区域的巡查,以便及时发现和处置异常排烟或排放异味水体的情况。	1.要求企业做好锅炉排放管理,保证锅炉尾气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2.要求企业定期清理沉淀池,保证达标排入市政管道。 3.要求企业加强内部管理,做好污染治理设施的保养维护,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是	无
8	D3HI202312030023	海口市龙华区国祥路商务厅员工宿舍正门口,裕翔花园小区楼下的垃圾回收站,产生臭味污染和噪音污染,严重扰民。	龙华区	大气,噪音	1.海口龙华杨日冰废品回收站内堆放大量纸箱、铁架、废弃家电、废弃电线、塑料瓶等可回收物品,未进行分类堆放,并堆放在店外,未落实好“门前三包”。 2.该店家回收整理物品产生噪音,且回收物品因未及时清运、处置产生臭味。	属实	1.督促经营人员售卖废品和清理场地,消除污染影响。 2.加强监管,杜绝问题反弹。	海口龙华杨日冰废品回收站废品已清空,房屋所有权人与经营人解除租赁合同,已经搬离。	是	无
9	* X3HI202312030006	2023年9月11日,海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海口市反馈督察情况,抽查的29家混凝土搅拌站中,19家临时用地手续已过期,9家未查询到办理临时用地手续相关记录,10家混凝土搅拌站企业没有或未提供建筑企业资质证书,是非法混凝土搅拌站,其中海南禹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已被执法部门处罚,但没有积极进行整改,生产导致周边道路被重型车辆碾压的坑坑洼洼,产生扬尘和污水。	市辖区	大气	1.目前,全市范围内具有预拌商品混凝土生产资质的站点共29家,29家搅拌站中有部分办理过临时用地手续,临时用地手续仅鑫海岛、西建统发两家搅拌站在有效期内。 2.10家无资质混凝土搅拌站中5家确认停产。 3.海南禹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已停业整改。	部分属实	责令10家无资质混凝土搅拌站停止违法行为。	依法对10家无资质的搅拌站进行了依法查处,对海南禹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个人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否	无
10	D3HI202312030015	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和长滨四路交汇处的绿地缤纷城9号楼1楼的永福香饭店违法加装油烟管道,油烟影响周边居民,周一、五、六、日从下午4点半开始油烟较严重。	秀英区	大气	永福香饭店违法加装油烟管道,油烟影响周边居民。	属实	1.作出给予关闭决定。待案件法律程序走完,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给予关闭。 2.在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和法院未作出裁定维持行政强制申请之前,要求企业主动配合开展排烟技术整改工作,消除对居民生活的影响。 3.加强与群众的沟通解释,达到群众的满意效果。	1.重新对海口秀英永福香饭店问题立案完善程序,作出给予关闭决定。目前永福香饭店经营者未自行关店,相关部门对其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待案件法律程序走完,给予关闭。 2.已责令该餐饮店停业整改,要求主动开展排烟技术整改工作,消除对居民生活的影响。 3.加强与该小区业主的沟通解释工作,告知相关职能部门对该问题的处置进度,争取群众的理解。	否	无
11	* D3HI202312030010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南海幸福汇一期生活污水直排小区15栋至16栋后面的湖里,污染湖水;小区20栋到21栋的商铺前的井盖在下雨时有污水流出;南海大道南海幸福汇一期和二期路段道路噪音扰民。	秀英区	水,噪音	1.那甲河部分河段贯穿南海幸福汇小区,河道沿岸设置有16个排水口,有4个排水口正在排水。 2.小区20栋到21栋的商铺前的井盖在下雨时有水流溢出的主要原因为G15项目地面工程尚未竣工,市政管网尚未完善,且该处地势较为低洼,下雨时雨水排放不及时,雨水从井盖处喷涌。 3.南海大道幸福汇小区段路面完好,不存在坑洼处,道路设有明显禁止鸣笛及减速慢行的标识牌。噪音的主要来源是该路段是连接澄迈的主要道路,货车流量较大,行驶时产生的噪音。	属实	1.查明“神来湖”所有接入口,做到雨污分流,污水流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切断污水流入源头。 2.加强对南海大道的巡查,发现道路破损的及时维护,避免因道路破损造成车辆来往产生噪音。 3.加强与该小区业主的沟通解释工作,告知相关部门对该问题的处置进度,争取群众的理解。	1.协调物业公司对接好G15项目地面工程建设单位,提前做好接通市政管网的准备工作。 2.加强对南海大道的巡查,发现道路破损的及时维护,避免因道路破损造成车辆来往产生噪音。	否	无

标注*为重点件。